## C/02 信息披露

##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证资管金麒麟 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 指引》(证监会公告[2018]39号)的规定,兴证资管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兴证资管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 (机构部函[2021]2927号)批准,自2021年12月1日起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 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 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 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约定,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管理人")经与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集合计划份 额持有人大会, 审议本集合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 会议 的且休安排加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6日起至2025年9月10日17:00止(以管理人收到表决

3. 会议计票日 · 2025年9月11日

4、会议纸质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收件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9层

邮政编码:200135 联系人, 当焰

联系电话:021-38565866

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方式送达的,请在信封背面注明系用于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 决之用(如"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

5、短信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短信投票形式表决票按本公告规定的方式回复至集合计划管理人指定的短信平台。

6、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调整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方式并在规定媒介上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兴证咨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 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贝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说明及《资产管理合同》的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 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说

本次会议的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8月5日。即该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集合计划登记机构登 记在册的本集合计划全体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均有权参加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并 投票表决(注: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集合计划份额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权益登记日当天申 请赎回的集合计划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投票方式 1 木次持有人大会的夷冲型即附件二、集会计划价额持有人可通过前报 复印或登录管理人网 站(http://www.ixzzcgl.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

2、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 其他能够表明其作为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章(以下合称"公 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 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 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 件正反面复印件或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 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的 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

(3)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第五章节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集合计 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纸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 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第五章节第(三)条授权方式中所规定的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4)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25年8月6日起至 2025年9月10日17:00以前(以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客方式送达至以

收件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9层 邮政编码:200135

联系人: 肖焰 联系电话:021-38565866

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方式送达的,请在信封背面注明系用于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 决之用(如"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

4、短信投票(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会议,自2025年8月6日起至2025年9月10日17:00止(以管理 人指定短信平台记录时间为准),管理人或销售机构提供指定短信平台供个人投资者参与本次大会投

管理人或销售机构将向预留手机号码的个人投资者发送征集投票的提示短信,集合计划份额持 有人回复短信表明表决意见。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集合 计划份额持有人原预留手机号码已变更或已不再实际使用的,可选择其他方式进行投票。

如因电信运营商等不可抗力或非管理人人为因素,上述投票短信无法接收到或逾期接收到,导致 短信投票失效的,管理人不承担责任,请投资者采用纸质方式进行投票或选择管理人认可的其他投票 方式进行投票。

为便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和全参与本次全议。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全 议上充分表达其意志,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集合计划份额 在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 的集合计划份额数计算,每一份集合计划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 未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的,授权无效。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集合计划份额以及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的数额以 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 行使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仅可通过纸面的授权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的样 本请见本公告附件四。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管理人网站(http://www.ixzzcgl. 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

1、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进行纸面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四的样本),并提供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文 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 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童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童的有权部门 的批文、开户证明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四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持有人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 户证明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加受托人为个人, 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复印件: 如受托人为机构, 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或其他 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投 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值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 四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 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投资 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 件,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 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 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2、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集合计划份额存在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以时间在最后一次送达管理人的纸 面授权为准。同时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

示不一致,视为无效授权; (2)如黍托人未在授权黍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黍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 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无效授权;

(3)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自身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自身有效表决票为准

1. 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的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 证。托管人经通知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2、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份集合计划份额有一票表决权。

(1) 表决票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客方式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表决时间以本公告列明 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2025年8月6日前及2025年9月10日17:00以后送达的,为 无效表决。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管理人的,为有效 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集合计划份额计入参加本次集合计 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集合计划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或表决意愿无法判断、相互矛盾,但其 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人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人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 表的集合计划份额计人参加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集合计划份额总数。 3)如夷决票上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

效表决票不计人参加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集合计划份额总数。 4)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

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A. 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 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 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B. 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 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 计人弃权表决票:

C. 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 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 快递送达的, 以管理人签收时间 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1 木次会议召开的条件为,木人直接出具惠油舍用或塔权师人代惠出具惠油舍用的 集会计划份 额持有人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集合计划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本次会议表决的票数要求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集合计划份额拥有同等的表决 权。《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 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须经参加大会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 本权的三分ラー以上(含三分ラー)通过方为有效。

3、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管理人应当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 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管理人、 托管人和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应当执行生效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生效的集合计划份 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对全体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管理人、托管人均有约束力。

八、二次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

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 日集合计划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召开。如果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 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管理人可在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 月以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 有代表本集合计划在权益登记日集合计划总份额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

重新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授 权期间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集合计划份额 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集合计划份额 持有人大会的通知(如有)。

若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除非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作出 新的有效表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依据本公告为参与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做出的各类表 决依然有效,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如有)。

力, 本次持有人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9层

客户服务电话:95562-3

传真:021-68581323 网址: http://www.ixzzcgl.com/

2、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凤阳路660号 联系人:林奇

联系电话:021-62154848 邮政编码:200041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1、请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 本次集会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管理人网站(http://www.ixzzegl.com/)。中国证监 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管理人客户服务

附件一: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

3.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 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说明

附件三: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四,兴证咨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委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 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

为充分保护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 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 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定和《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约定,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与 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 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 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 事项的议案》,变更产品名称、变更产品存续期限、调整份额类别、调整运作方式、调整费率设置等,并 根据实际运作情况修改资产管理合同等法律文件。具体方案详见附件二《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 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

本议案如获得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管理人将根据现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监管要求 和《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 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说明》的有关内容,办理本集合计划的变更并对本集合计划的资 产管理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进行必要的修改,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做相应 调整。具体安排详见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称"本集合计划")。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4日

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 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重要提示 (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11月28日发布的《证券公 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证监会公告 [2018]39号,以下简称"《操作指引》")的规定,兴证资管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经中国证监会 《关于准予兴证资管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机构部函[2021]2927号)批准, 自2021年12月1日起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

根据《操作指引》及《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 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对本集合计划存续期限的约定"本集合计划自本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 效日起存续期不得超过3年",经与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延长本集合计划的存 续期限,管理人分别于2024年11月27日、2025年5月27日发布《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 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延长存续期限并修改资产管理合同、招 募说明书的公告》,同时相应修改资产管理合同和《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本集合计划的存续期限延长至2025年10月31日。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11月8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募集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并于2024年6月20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换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 许可证。为秦分保护集会计划份额持有人和益 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根存了本集会计划率更注册的 申请,中国证监会2025年6月30日出具了《关于准予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367号),准予本集合计划变更注册。

鉴于以上情况,为充分保护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 (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操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资 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管理人经与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集会计 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 (二)本次变更注册有关事宜属于对原注册事项的实质性调整,经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已经

中国证监会准予变更注册。中国证监会准予本次变更注册不表明其对本集合计划的投资价值和市场 前景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三)本次议案须经参加本次持有人大会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

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存在无法获得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四)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管理人应当自通过之日起5日

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二、本次变更涉及的资产管理合同等法律文件修改要占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变更产品名称 由"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

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变更产品存续期限 由"本集合计划自本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至2025年10月31日,期限届满后,按照中

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变更为"不定期"。

(三)调整估值方法 根据《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调整估值方法相关条款。

(四)调整份麵类别 原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B类、C类份额自《兴证资

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分别全部自动转换为兴证资管金麒麟 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B类、C类基金份额,A类、B类、C类基金份额只开放赎回,不开放 申购;增设D类、E类基金份额,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赎回。 (五)调整运作方式 取消1年最短持有期设置,且原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

(六)调整费率设置 将销售服务费年费率由0.8%调低至0.6%; B类份额业绩报酬由"年化收益率R超过0%以上的部 分提取10%"调整为"年化收益率R超过6%以上的部分提取10%",并根据前述份额类别、运作方式调

类、C类份额自转换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后,不再设定

投资人申购D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A类、B类、C类 基金份额,每个工作日开放赎回,不开放由购。

D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如下:

整,分别调整各类基金份额费率。调整后,各类基金份额的费率设置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		
100万元≤M<300万元	1.2%		
300万元≤M<500万元	0.8%		
М≽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注:M 为申购金额 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D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市场推

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各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对应类别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

赎回该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原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的期限连续计算。 (1) A 类、B 类、D 类基金份额(含 A 类、B 类、D 类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份额,下同)的赎回费率如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0 <n<7 td="" ⊟<=""><td colspan="2">1.5%</td></n<7>	1.5%	
7 ⊟≤N<30 ⊟	0.75%	
30 日≤N<6个月	0.5%	
6个月≪N	0	
(2)C类、E类基金份额(含C类、E类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份额、下同)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0 <n<7 td="" ⊞<=""><td colspan="2">1.5%</td></n<7>	1.5%	
7 ⊟≤N<30 ⊟	0.5%	
30 ⊟≤N	0	

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 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75%计人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不少 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50%计人基金财产。未计人基金财产 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管理费:

A \* B \* \*和 C \* 基本价额的管理费控前一日该 \* 基本价额资产净值的 0.6% 年费率计提 D \* \*和 E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1.0%年费率计提。

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在基金投资人赎回日或基金终止日,按基金投资人持有的每笔 A 类、B 类、C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期间年化收益率并计提业绩报酬。D类、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业绩报酬。 其全分红日 其全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

业绩报酬计提日为基金投资人赎回日或基金终止日。从前一次业绩报酬计提日(加上一个发生 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存在,推广期参与的为原兴业卓越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日, 原兴业卓越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兴业证券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兴证资管金麒麟2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内参与的为参与确认当日,原兴证资管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因合同变更 进行份额折算所获得的为份额折算当日,原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存续期内申购的为申购确认当日)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若A类、B类、C类基金份额年化收 益率R小于或等于6%时,基金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若A类、B类、C类基金份额年化收益率R大于 6%,基金管理人对超过6%以上的部分提取10%作为业绩报酬。

5、托管费:

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0%的年费率计提。

6、销售服务费: 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的销 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60%。C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E类基 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

(七)除上述变更之外,将法律文件中的"集合计划"改为"基金",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

会的有关规定及实际运作情况对资产管理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相关内容一并进行了修订。 综上所述,管理人拟提请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说明内

容修订资产管理合同。 三、管理人就方案相关事项的说明

(一)集合计划的历史沿革

2009年8月1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核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兴业卓越 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812号),兴业卓越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设立。兴业 卓越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自2009年10月26日起向社会公众发行,2009年11月20日结束募集并于 2009年11月26日成立。2010年12月1日,兴业卓越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更名为兴业证券金麒麟2 吕集会资产管理计划。2015年7月31日 兴业证券全麒麟2号集会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兴证资管全 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15年8月29日,兴证资管金麒麟2号集合计划完成合同变更生效。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11月28日发布的《操作指引》的规定,兴证资管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兴证资管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机构部函 [2021]2927号)批准,自2021年12月1日起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二)变更注册的可行性

1、法律层面不存在障碍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事项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 规定及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本次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 更为兴证咨管会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有关事项要求经想交有效表决票的集合计划份 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 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因此,本次集合计划变

2、技术层面不存在障碍

本次变更方案不涉及集合计划注册登记系统、估值核算系统、投资风控系统等方面的重大调整, 不存在技术障碍。

四、变更方案要点

本次集合计划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将在变更正式实施前安排不少于20个交易日的赎回选择 期,以供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做出选择(如赎回、转出等),具体时间安排详见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

在赎回选择期期间,由于需应对赎回、转出等情况,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同意豁 中约定的投资组合比例限制等条款。

(一)选择期宏排 管理人提请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管理人办理相关事项,并授权管理人 做相应调整,以及根据实际情况可暂停申购、赎回、转入、转出等。

赎回选择期结束后,管理人将根据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执行本集合计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生效时间将由管理人

(三)《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生效

赎回选择期间未赎回、未转出的持有人,其持有的份额将默认结转为兴证资管金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

(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未能成功召开或议案被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 根据《基金法》的规定及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满 代表集合计划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以上集合计划份额的持有人参加的2 及参加大会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 通过条件。为防范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上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集或 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等情况,管理人将在会前尽可能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

(二)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集中赎回份额的流动性风险 为应对可能引发的大规模集中赎回,本集合计划会尽可能提前做好流动性安排, 动性以应对可能的赎回,降低净值波动率。管理人将根据赎回情况及时对可能存 险进行有效评估,保持相对合理的仓位水平,科学有效地控制本集合计划的市场风险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 Wizzleife 全難轉W宣传清明

六. 资产管理合同的具体修改内容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 让市场系统明本局以及禁

取更多的持有人参加集会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

全文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	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全文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合计划、集合计划、本计划、大集合 产品	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基金		
全文	管理人、集合计划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		
全文	管理人、集合计划托管人	基金托管人		
全文	份额持有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		
全文	投资经理	基金经理		
企文	集合计划财产	基金財产		
企文	集合计划份額、份額	基金份额		
企文	交易账户	基金交易账户		
文	资产管理合同、本资产管理合同、本合同	基金合同、本基金合同、《基金合同》		
	一、订立本资产管理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2、订立本资产管理合同的存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联身) (以下简称"在连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联身投资基金产资理 (以下简称"在达上")、《公开等集选券投资基金产资理 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公开等集选券投资基金管查 市工资企业。 (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公开等集选券投资基金管等 理办法》以证下简称"(运上被资产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接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建筑) 达上》)、《公开集等扩放工证券投资基金流社样风险管理规 达上》(《公开集书放工证券投资基金流社样风险管理规 达上》、《公开集节报一级。 (《应见》》、《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选用《关于规范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维生活)。 法律法规。	學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資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 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适合) 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以 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按案管 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按案等及大学》、《公开募集开放大证		
まー 部言	三、兴证武管金麒麟兴采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智集合的产管理计划系根据任政会。可大集合的产管理业务结相、关于规范金额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结构等型。更特许引力、由兴证资金或额单3、等合于显示分别等的关键。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称"本基金"或"基金")由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		
	点允许至金的规定范围内的等温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 市衡率调设金额的股票了。全面流量设备的制度的 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全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 愈。但结局股市场投价波动较少的风险。准股时场实行下40回 较少多,且如个水应燃烧细粉料。服股股价"市废安现出土人 股更少期别的投资效益。或非风险(汇率级产用水砂煤分 的的投资效益运放快少,混胜场前下交易日不适宜可能 带来约风险(在外地于所香港体市价情形下,混股面"有证 带来约风险(在外地于所香港体市价情形下,混股面"有证" 带来的风险(在外地于所香港体市价情形下,混股面"有证"	(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全面临海股级制制下段投资 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全身规则等发导来的转有 风险。包括海银针形最价的运动处大的风险(组银针形实行下40 固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高级编银制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 比 A度更少别烈的股份资动,近半环境公司来设动可能对战 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退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进贯可能 带来的风险(在快班干市着排水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工		
	八、本集合计划A类价额及C类价额的最短持有期为1年,最 短持有期内,投资者不能组出申请辖回所持有的该省A类,C 类集合计划价值,期端后投资者可提出联回申请。	删除		
	关内容。侧袋机制实施期间,集合计划管理人将对集合计划	八、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应程序后,可以启动侧袋机制,具体安排详见基金合同和招赛说明并给相关章节。 佛袋机制实施则 混查管理人特尔基金简称证符标系职,并小型侧级版户的申畴赎回。请基金份据持有人任细阅读相关内容并关注本基金启用附袋机制申的特定风险。		

E8月4日 星期— <b>であるな</b> 99@zqrb.sina.net					
	1、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合计划或集合计划;指兴证资管 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基金或本基金:指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更名而来			
	4.资产管理合同。本资产管理合同或本合同,指代证资管金 麒麟兴孚论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 理合同)及对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任何有效 修订和补充	4.基金合同、本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指(兴证资管金麒麟 兴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对本基金合同的 任何有效能订和补充			
	15、(意见):指2018年4月27日中国人民銀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外汇管理制度会产的《天子规范金融的研究》等重要多的特导意见。例(银铁2018106号)日末龄(记录公司大路合资产等理业务适用。关于原位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相引)及编布机关对,其不得做出价值了,从两个机关路台湾产管理业务的指导。10、2018年1月3日间,17、大赛合局。指管理人体规保制等11)从于原定。45年11月1日,17、大赛合局。指管理人体规保制等11)从于原定。45年11日,17、大赛合局。指管理人体规保制等11)从于原定。45年11日,17、大赛合局。18年21日,	mist			
	26.销售业务:指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或销售机构宣传推介本 集合计划,发售本集合计划份额,办理份额的申购,赎回、转 换、非交易过户、转托管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23、基金销售业务;指基金管理人或销售机构宣传推介基金 销售基金份额,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转托管及 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二部叉	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注册,取得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	24.销售机构,指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及符合(销售 办法)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取得证券投资基金销 售业务资格并与基金管理.签订了基金销售服务协议,办理 基金销售业务的机构			
	务,具体内容包括投资人账户的建立和管理、份额登记、销售	25、登记业务;指基金登记、存管、过户、清算和结算业务,具体内容包括投资人基金账户的建立的管理、基金份额登记、 基金销售业务的确认、清算和结算、代理发放可利、建立并保 管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和办理非交易过户等			
	30、登记账户:指登记机构为投资人开立的、记录其持有的、 管理人所管理的本集合计划份额余额及其变动情况的账户	27、基金账户:指登记机构为投资人开立的、记录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本基金份额余额及其变动情况的账户			
	31、交易账户,指销售机构为投资人开立的、记录投资人通过 该销售机构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而引起的份额变动及结余 情况的账户	128. 基金交易账户:指销售机构为投资人开立的、记录投资人 通过该销售机构办理中购。赎回等业务而引起的基金份额变 动及结余情况的账户			
	32、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指《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选一年 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生效之 日、《兴证资管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自同日起失效	29.基金合同生效日;指《兴证穷管金麒麟兴享优选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生效之日,《兴证资管金麒麟兴享优 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自同 日起失效			
	34.存续期:本集合计划自本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 续期至 2025年 10月 31日 期限届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 规定执行	31、存续期;指原《兴业卓越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 合同》生效日至本基金合同终止日之间的不定期期限			
	38.开放日:指为投资人办理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若本集合计划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集合计划是否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	35.开放日,指为投资人办理基金份额中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由的工作日(若本基金参与潜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市港股通 平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暂停 申购及赎回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安布的公告为准)			
	41、赎回;指本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份额持有人按本资产管理合同规定的条件要求将本集合计划份额兑换为现金的行为	38、赎回: 指基金合同生效后, 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本基金合同 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本基金份额兑换为现金的 行为			
	42、份额转换;指份额持有人按照本资产管理合同和管理人 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管理人管理的 某一集合计划的份额转换为管理人管理的其他集合计划份 额的行为	39、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品即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份额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	42.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历上基金转换中转讯申请份额总数近上基金转换中转几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48、集合计划资产总值:指本集合计划拥有的各类有价证券、银行存款本息、应收申购款及其他资产的价值总和	45、基金资产总值,指本基金拥有的各类有价证券、银行存款 本息、基金应收申购款及其他资产的价值总和			
	49、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指本集合计划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 的价值	46、基金资产净值;指本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52. A类份额;指依据本资产管理合同,在投资者申购申收取 申购费用,但不从本差则集合计划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且设置1年最短持有期的集合计划份额类别	49. A.发基金份额:指原买还完管金融额兴享优选一年持有別 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 类份额。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起投资者将有的上述份额企商自动转换为本基金 A.炎基金 份额。在本基金存煤期间,A.类基金份额只开放赎回,不开放 申购(红利再投资除外)			
	53.B类份额:指在本集合计划的线期间,只开放线回,不开放中间,不从太索别集合计划资产中计磁销值服务费,且不设证,年最短将有期的集合计划资产到代明宏划。投资者依据原代生现资金额额。并各位资产管理计划分额。 由于设定得的兴压设管金额额2.9%会资产管理计划分额。 自本设产管理合同生效之且选择的对价数,为未集合计划的、 及分额	起投资者持有的上述份额全部自动转换为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在本基金存续期间,B类基金份额只开放赎回,不开放申			
	54.6.类份额:指从本类别集合计划资产中计指销售服务费而 不收取申购费用,且设置1年最短持有期的集合计划份额类 别				
	55. 最短持有期,指本集合计划对每笔有效申期的A类份额和定货份额设置1年份最短持有期,是短持有期,及短持有期,及股持有期间,投资者不比申请赎回申请,期间;在设置者可比申请赎回。申助均额的最短持有期的运动自力申申请债机。1至4年投资价额的最近持有期的运动自力率的单设领域。1年5年的对目的前一个工作日,著有日不存在方式日期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提到为对目	期你			
	/	52.1b类基金份额;指依照本基金合同,在投资者申助时收取 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 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			
	,	53. E类基金份額:指依据本基金合同,在投资者中與时不收 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 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			
_		60、销售服务费:指从基金财产中计摄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 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			
	三、集合计划的运作方式 规约现开放式				

CHECK TO SET HISTORY	`		
免资产管理合同	ij		53、B类份额: 申购,不从本 定1年最短标 证资管金麒斯
可根据实际情况	5		合计划获得的 自本资产管理
十划的正式变更 另行发布相关公			54、C类份额: 不收取申购!
を麒麟兴享优选港	ਜੁ ਦ		55、最短持有和C类份额该
否决的风险	L E		能提出赎回申最短持有期的最短持有期的制度 即到期日为申日的前一个
,保持投资组合的 在的市场投资区 。			
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destable A 1 I II
证券投资基金			在本集合计划 份份额设定量和C类份额自 A类份额和C
基金			申购A类份整 请确认日;"1 对日的前一/ 本集合计划I
			开放赎回,不不 集合资产管理 资管金麒麟2 生效之日起3 持有期间自F 资产 具体见
			本集合计划E 年10月31日
金合同》			
		第三部分基金 的基本 情况	A 类份额:在 合计划资产。
			B类份额:在奶奶 然上,在奶奶 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T 日某 集资的计划
:券投资基金(以下简 麟兴享优选—年持有 并经中国证券宣督管 经少本基金的投资价 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			
场交易五联互通机制 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 建设通讯加下四投资 向等多等率从1000年的下午10 建设设计等公司等公司等 以工业发现市能对基 以工业发现市能对基 一定的成功性不能 一定的成功性不能 ,并有的"风险揭示"章		第 四 點金金 四 那金金 四 那金金 四 那金金 四 那金金 四 那金金 四 那 華	2009年8月 兴业证券股份 的批股》(证证 月26日起间月 合资产管部 划。2015年 划。2015年 划。变更为兴证 月29日 平等严管理 计划。
在大额赎回申请时,		delete open dente	本资产管理名量不满200人管理人应当名

五、集合计划存续期限 |自本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至202 日,期限届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六、集合计划份额的类别 本集合计划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集 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且设置1年最短持有期的集力 六、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或其他条件的 中计提前图根分页、LSQE | 一个企业的图像表别。 合计划的模型别。 本集合计划存线期间、只开放赎回、不开放申助。 原兴证资管金融额兴享允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 照兴证资管金融额兴享允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 照料证为企业的经验,以2018年11月1日,2018年2018年20日,2018年2018年20日,2018年2018年20日,2018年2018年20日,2018年2018年20日,2018年20日 009年8月1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标 (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兴业卓越2号集合资产管理户 排度)(证监许可)(2008)12号)、兴业卓越2号集合资产 申计划位立、兴业电越2号集合资产管理計划1009年 (26日起向社会公众发行、2009年11月20日按束等集于 等资产管理计划1004元、2010年12月1日,兴业库基基是 等资产管理计划1度名为米设证券金额第2号集合资产管理 (表现205年月月1日,米证标券金额第2号集合资产管理 (表现3年代等)(表现3年代的)(表现3年代的 20\*\*证\*\*月\*\*日、兴正守管金融额外采优选一年持有期温 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大 相议验过了仗于"兴正守管金额额外采优选—年持有期温 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是发为"兴正安管金额额外采优选是 型业券投资基金有乡率项的以紧》,同意兴正守管金额额 变优选—程持有服品全聚会台货产管理计划要更为兴证。 序比选一年将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更多头证 金融酶条字定法品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即本基金 分侧泵则、选作方式、费单设置等。上述集合计划份额特 兴证资告会加载兴享优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分 兴证资告金加载兴享优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分 基金管理人公布的生效之日起定处,原兴证资金加 误学优选一年均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 而到自起发生 本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送续20个工作日出现的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集合计划两个净值低于5000万元债形的。管理人以当在20个工作日出现产金值低于5000万元债形的。管理人以当在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处理人以当在20个工作日均即中国正监会报告并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是合并或者被止土埃产管理会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开集合情形的,基金管理人也当在20个工作日内的中国日出土价的额特有人大会进行表达。 本集合计划目本例产管理合同生生成目最存线期至2025年提出解决方案。如时就是在1年的200万元情形的,其他的影响等人大会进行表达。 F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 大会进行表决。 (下转C3版